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5 January 200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02年1月14日安全理事会关于阿富汗问题的第1267(1999)号决议所
设委员会主席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随函转递安全理事会第1363(2001)号决议所设阿富汗问题监测组的第一份报告。委员会在2002年1月14日举行的第9次会议上审议了该报告；鉴于目前正在就安全理事会第1333(2000)号决议第23段讨论采取的措施，建议将其提交安全理事会。

安全理事会关于阿富汗问题的
第1267(1999)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
阿方索·巴尔迪维索(签名)

附件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363 (2001) 号决议成立的阿富汗问题监测组的第一份报告

执行摘要

安全理事会第 1393 (2001) 号决议第 5 段请监测组向第 1297 (1999)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报告第 1363 (2001) 号决议规定的监测机制的工作。该机制的工作是监测第 1267 (1999) 号和第 1333 (2000) 号决议所规定措施的执行情况；并核对、评估、尽可能核实和报告有关违反所规定措施的资料并提出建议。

2001 年 9 月 11 日发生的事件，及随后各国组成国际联盟对塔利班政权和加伊达组织采取的行动极大地改变了安全理事会第 1363 (2001) 号决议所针对的局势，以及安全理事会第 1267 (1999) 号和第 1333 (2000) 号决议规定的要求。鉴于联盟对塔利班和加伊达组织采取行动，已经不可能部署执行制裁支助队。与此同时，监测组成员一道工作的时间虽然很短，但为完成任务已经迈出了大步。

监测组认为，塔利班和加伊达组织残余分子在相当一段时间内，仍可能对阿富汗和区域内的和平进程构成潜在威胁。根据这一分析结果，监测组建议保持对塔利班、加伊达组织及其同情者的武器禁运。

此外，安全理事会还不妨考虑对整个阿富汗实行武器禁运。监测和执行这种禁运安排的方式方法需要详细拟定。

监测组建议，继续按照第 1267 (1999) 号和第 1333 (2000) 号决议的规定，冻结与塔利班、加伊达组织和乌萨马·本·拉丹有关或有联系的个人和实体的资金和其他金融资产，并继续监测决议的遵守情况。

监测组建议，一旦当地的局势允许，机制的监测部门就应开始核查所有已经知晓的恐怖分子培训设施。

监测组认为，非法药品生产设施和储藏场地的关闭应得到国际核查。

监测组还建议保留机制的监测部门。提议将其名称改为监测和咨询队。

监测组建议阿富汗当局作为一件优先事项，落实有效的边境管制机构，包括海关和移民机构。

一. 导言和背景

1. 安全理事会第 1303 (2001) 号决议设立了一个机制“……监测第 1267 (1999) 号和第 1333 (2000) 号决议所规定措施的执行情况，”“……核对、评估、尽可能核

实和报告有关违反第 1267(1999)号和第 1333(2000)号决议所规定措施的资料并提出建议；”¹

2. 安全理事会决定，该机制的组成包括：

(a) “……在纽约的一个监测组，由包括一名主席的至多五名专家组成，监测第 1267(1999)号和第 1333(2000)号决议规定的所有措施的执行情况，包括在军火禁运、反恐怖主义及相关立法、与购买军火和资助恐怖主义有关的洗钱、金融交易和贩运毒品等领域的执行情况；”

(b) “……一个执行制裁支助队，由监测组协调……派往阿富汗邻国……”。

3. 监测组因此经秘书长任命，于 2001 年 10 月间开始工作。监测组成员如下：组长迈克尔·钱德勒先生(联合王国)、哈桑·阿巴扎先生(约旦)、菲利普斯·格雷弗先生(法国)、迈克尔·兰甘先生(美利坚合众国)和苏伦得拉·巴哈杜尔·沙阿先生(尼泊尔)。

4. 本报告突出了阿富汗问题监测组在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363(2001)号决议规定任务方面取得进展，并就监测组今后应着重的领域提出建议。

5. 该决议通过以来的情况极大地影响了监测组的工作方法。2001 年 9 月 11 日发生的事件，及随后各国组成国际联盟对塔利班政权和基地组织采取的行动极大地改变了安全理事会第 1363(2001)号决议所针对的局势，以及安全理事会第 1267(1999)号和第 1333(2000)号决议规定的要求。鉴于联盟对塔利班和加伊达组织采取行动，已经不可能部署执行制裁支助队。尽管遇到这一挫折，监测组还是在成立后的较短时间内取得较大进展。

二. 方法

6. 掌握全面和准确的情报对监测组的工作至关重要。在这方面，监测组正在设立几个与其任务有关的数据库，以及对总部设在欧洲并已同它建立密切工作关系并有效交流情报的机构和组织进行一连串访问。这些机构和组织包括：联合国药物管制和预防犯罪办事处(药管办事处)、瓦塞纳尔安排秘书处、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刑警组织)、世界海关组织(海关组织)和欧洲刑警组织。此外，还与经监测组指定能够提供重要背景材料的某些会员国的代表和个人进行会晤。

7. 监测组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会晤了伊朗、巴基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队常驻代表，讨论如何帮助他们履行第 1267(1999)、1333(2000)和 1363(2001)号决议所规定的义务。

¹ 安全理事会第 1267(1999)号决议要求停止在阿富汗境内庇护和训练恐怖分子，塔利班交出乌萨马·本·拉丹，对塔利班实行航空限制，冻结塔利班的海外资产和其他财政资源。安全理事会第 1333(2000)号决议重申了不向恐怖分子训练提供庇护原则，关闭恐怖分子营地，交出乌萨马·本·拉丹，禁止向塔利班控制阿富汗地区出售或供应军火或物资，取缔所有非法药物，对塔利班实行更多的航空限制，冻结乌萨马·本·拉丹和加伊达组织网络的资金。

三. 监测组的调查结果

A. 概况

8. 就武器禁运和恐怖分子训练设施而言,安全理事会第 1267(1999)和 1333(2000)号决议提到“……在塔利班控制下的阿富汗领土……”。即在国际联盟开始进攻前在塔利班政权的控制下的大约 90%的阿富汗领土。但在本报告工作结束时,阿富汗大部分领土已不在塔利班控制下。某个领导阶层或已受重创,但外来势力极欲影响阿富汗某些阶层的人民的想法,这是监测组最为关注的问题。

9. 阿富汗境内前塔利班部属人数并不准确。2001 年 9 月 11 日的事件发生以前,包括外来战士(或阿富汗-阿拉伯人,即卡伊达组织)在内的塔利班部队或民兵人数估计为 30 000 至 50 000 人。从那时起,塔利班人员中有许多阿富汗本土人或来自巴基斯坦——阿富汗交界的巴基斯坦各省的普什图人已重新“融入”乡间。据报道,特别在支持塔利班的地区曾经发生一些土匪在公路拦路抢劫的事件。

10. 因此,不能忽视塔利班及其支持者仍有办法举行起义的可能性。过去对冲突后局势获得的经验表明,作战派系往往利用停战的时机重新武装自己和运补弹药,一旦觉察到政治解决办法不合意就准备再次发动武装斗争,图谋算账。监测组认为,许多地区仍有支持塔利班政权的情况存在。由于获得不少支持,今后有一段时期塔利班和卡伊达组织仍会造成威胁。

11. 监测组对其他恐怖主义集团(如乌兹别克斯坦伊斯兰运动、车臣游击队和中国西部新疆省维吾尔穆斯林分离主义者)在阿富汗境内继续存在也表示关注。监测组知道北方联盟攻陷 Kunduz 时这些集团的成员就在 Kunduz,而且有人看到他们在马扎里沙里夫被俘虏。但他们目前的下落仍需核查和备案。

12. 监测组与一些国际执法机构进行会晤时明显发现,它得不到履行任务所需要的情报,与它磋商的一些机构也没有透露情报。例如,一般认为,塔利班、卡伊达组织和有组织犯罪网络之间的联系是存在的,但它会晤的执法机构没有详尽地加以说明。监测组正在研究如何确保以可行的方式将这些情报透露给它。

13. 监测组认为必须改善国际执法机构人员分享关于塔利班、卡伊达组织和有组织犯罪组织的情报的方式。国际执法机构需要重新认识和考虑如何对付恐怖分子在国际上进行联系的能力——恐怖分子支部通过资金和人员的流动彼此进行联系和详尽策划。世界各地的情报局和警察亟需加强合作,对付国际恐怖分子的威胁。如果不纠正国际执法机构不愿与人分享重要情报的态度,就可能对反恐怖主义目标产生不利的后果。

14. 监测组正在采取必要措施,改善它与国际执法机构之间的工作安排。例如,监测组正在研究联合国能否像与刑警组织那样也同欧洲刑警组织签订一份谅解备忘录。

B. 执行武器禁运

15. 监测组认为，对临时行政当局和阿富汗持久和平构成严重威胁的一个单独问题是武器和军事用品不受管制地流入阿富汗境内各派系的手上。

16. 监测组编制的关于阿富汗武器问题的附件(本报告附件)强调，根据有关来源的情报，塔利班可能拥有地对地导弹，如 B17 型飞毛腿导弹和 7 型蛙式导弹。这些导弹可配备常规、化学或核弹头。目前不知道这些导弹能否使用，也不知道其置放地点。根据监测组所掌握的最新情报，在联盟发动进攻之前，阿富汗境内有 c. 100 枚导弹和最少 4 枚飞毛腿导弹流动发射器(TEL 型)。监测组正在设法确定这些设备在阿富汗各派系之间的“分布”情况。

17. 又据报道，塔利班储存化学弹头、沙林和 VX 毒气抛射体，可用 M46 型 130 毫米炮发射。监测组未能查证这些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储存地点或数量。

18. 监测组关注的是，加伊达组织、塔利班及其同情者在今后的袭击中，还可以利用这些导弹，投掷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包括袭击了国际安全协助部队。因此，应查出、监测这些武器系统，核查其运转状况。

19. 联盟在阿富汗采取行动之后，有证据表明，加伊达组织对制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感兴趣，而无论其中一些武器有多么简陋。马来西亚 Kumplan 民兵等好战集团成员最近的活动表明了同加伊达组织有联系的恐怖激进集团的意图。

20. 此外，因若干国家生产制造类似的型号，所以确定武器原产地的工作就更加复杂。很难区分塔利班军事装备和北方联盟使用的装备。例如，最为有名、用途最多的火炮是 122 毫米 D-3 榴弹炮。至少有 65 个国家生产配备 1 万多门这种榴弹炮。俄罗斯虽然是原产地，但有八个国家根据许可也生产这种榴弹炮。

21. 联合国各个小组已经建议各会员国采取措施，进行有效管制，打击国内可能出现的武器非法走私(进口，过境、出口)。因此若没有阿富汗各邻国和人们已经知道有货运航班起飞、违反联合国的制裁措施运送武器弹药的国家给予最大程度的合作，有效的武器禁区就没有可能。²

22. 监测组关注的是，某些个人，包括联合国和其他报告提到的维克托·布特，可能已经参与，或是今后可能参与向塔利班、其同情者和加以达组织分子非法提供武器弹药。监测组掌握了这方面的可靠情报，目前正在分析之中。监测人员派往实地工作会加快这项工作。

23. 因此，监测组认为，显然仍需要部署机制的监测部分，这部分也能够协助毗邻阿富汗的会员国采取妥当措施，核查并汇报这些措施的效益。

² 波恩国际军用转民用中心，波恩-柏林进程结果，《武器禁运及有关旅行和航空制裁的制订和执行》第 7 章。2001 年，波恩。

C. 贩毒

24. 海洛因和鸦片的生产和贩运仍是塔利班和加伊达组织的资金来源，他们利用国际有组织犯罪网络把毒品从阿富汗运往欧洲市场。他们从中得到现金，或是对等物，如宝石、军事装备和小型武器，继续开展斗争。在许多情况下，参与所有这些非法活动的都是同一团伙。

25. 中亚区域的非法药物生产、药物贩运和吸毒上瘾现象十分普遍，这已无秘密可言。监测组注意到现已采取若干积极措施，以加强该区域打击非法药物、尤其是鸦片制剂生产和贩运的控制手段，但同时也注意到还需要作出更多的努力以及需要筹措更多的资金。“六加二”群组，即，中国、伊朗、巴基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以及俄罗斯联邦和美国，于 2000 年 9 月设立了一个工作组，该工作组“在药物管制署的协助下，拟订并批准了一项制止阿富汗药物威胁的区域行动计划”。

26. 药管办事处在其 2001 年 9 月的报告中，概述了通过中亚转运药物的原因。该区域是阿富汗和中西欧之间的天然转运区。由于邻近国家管制不严以及未能作出全面的阻截努力，因而通过阿富汗边界某些地段转运药物风险不大。例如，由于伊朗执行加强管制措施，贩毒者不得不改变路线，采用所谓的“软路线”，以避免受到检测。³

27. 报告指出，“……大量来自阿富汗的鸦片、海洛因和印度大麻脂，主要通过塔吉克斯坦以及越过乌兹别克与阿富汗的边界和土库曼斯坦与阿富汗和伊朗的广泛边境地区，进入到中亚区域……”。尽管 2000 年塔利班政权禁止罂粟种植活动，但仍有迹象表明，阿富汗仍储存有大量的鸦片。最近有关尤其近几周内鸦片制剂被运进阿富汗邻国的报道，使早先这些假定又增加了可信性。另据认为，在“……塔利班控制的阿富汗地区……”的许多储存的鸦片胶和海洛因以快运抵“软”边界或已运出阿富汗边界。

28. 此外，有报道说，已知阿富汗境内有大量“实验室”在活动。这些实验室需要予以认定、关闭和颁发执照。

29. 监测组在访问世界海关组织期间，收到许多令人鼓舞的建议。世界海关组织公布了一份详细的年度海关和药物报告，专供其成员和执法机构使用。收缴的非法药物、化学先质和现金情况均向世界海关组织提出报告，并在这份全球概览予以公布。本概览强调指出，有效管制非法药物贩运的关键所在是加强国际合作。监测组认为，就阿富汗邻国所需支助问题与世界海关组织开展密切合作，将大有益处，尤其考虑到国家海关和其他边界安全部门在打击有组织犯罪方面所发挥的重要作用。

³ 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方案中亚区域中亚非法药物形势方面的当前/计划活动以及药物管制署的反应，2001 年 9 月，第 1 页。

30. 监测组听取了情况简要介绍，并收到许多令人赞许的关于“Topaz 行动”的报告，述及了欧洲和亚洲各个药物管制和执法机构采取严格的国际管制措施的效果。这些报告指出，化学先质，尤其是醋酸酐的收缴量有所增加。

31. 与此同时，监测组得到的信息表明，阿富汗农民期望重新种植罂粟，因为在冲突后环境下，这种作物能够迅速实现“现金回报”。这就增加了塔利班、卡伊达组织及其同情者又一次获得资金的机会。为了消除这种担心，国际社会必须履行其所作出的诺言，支持阿富汗发展替代作物。此外，应当鼓励临时行政当局按照波恩协定附件三第 6 段规定，在全国禁止种植罂粟。⁴

D. 没收财务资产

32. 虽然塔利班和加伊达组织无疑地获得了（而且可能仍在获得）鸦片和海洛因生意的收益，但其资金大部分来自各种各样的来源及来自许多国家，通过那些支持其恐怖主义意识形态的实体。收集钱的方法包括从有钱的个人、合法生意、慈善机构、宗教中心获得资金以及从与有组织的犯罪合作的企业获得利润。

33. 此外，塔利班也通过不适当地利用《阿富汗过境贸易协定》⁵ 获得了其‘收入’的一大部分。《阿富汗过境贸易协定》除了提供理想的掩护，使高价货物能走私进入阿富汗，然后有办法非法运进邻国、特别是巴基斯坦，它还便利将武器和弹药运进阿富汗，将毒品运出阿富汗。因此，监测组认为，如果重新采用《阿富汗过境贸易协定》，则必须订正其条件，确保将有效和可以监测的管制方法列入。

34. 监测组在访问药管办事处之后获得了访问反洗钱信息数据库的机会，该数据库是药管办事处打击洗钱全球方案的一部分。监测组还得知刑警组织已同美国达成一项协议，将建立一个数据库，使世界各地的执法机构能迅速获得资料，以便打击恐怖主义的金融网。将期望刑警组织成员提供关于在其管辖内与该数据库中的姓名有关的任何帐户的资料。追踪恐怖主义资金的全球计划也可以获得这种资料。

35. 安全理事会关于阿富汗问题的第 1267（1999）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于 2001 年 11 月 26 日发表了综合清单，载有根据第 1267（1999）号和第 1333（2000）号决议应冻结其资金和其他财务资源的个人和实体的名字。2001 年 12 月 26 日发表了该清单的增编。会员国被要求向委员会提供关于所采取的其他措施或对清单上的名字要求添加或删除的资料。监测组被非正式地告知在一些情况下未适当地遵守措施。监测组正在拟订一项行动计划，借以调查这些指控及促进正好的遵守。

E. 恐怖主义训练设施

36. 监测组从各种来源获得了关于至少 100 个恐怖主义训练设施的地点的资料，这是在采取在阿富汗的联盟行动之前就知道的。应当指出，数字视关于“训练设

⁴ 《关于在阿富汗重建永久政府机构之前的临时安排的协定》，2001 年 12 月 5 日。

《关于在阿富汗重建永久政府机构之前的临时安排的协定》，2001 年 12 月 5 日。

⁵ 在 1950 年，巴基斯坦准许阿富汗通过卡拉奇港口免税货物。该《协定》在 1980 年代被扩大了。

施”的不同定义而定，有的只是进行基本军事训练的营地，有的则包括大规模的储藏和支助设施。在写这份文件时，监测组无法证实这项资料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但是，监测组认为，为了它能完成工作，特别是关于第 1363 (2001) 号决议的工作，应在阿富汗当地情况许可时尽可能对所有已知的恐怖主义训练设施进行监测与核查。令人遗憾的是，为了支助加伊达组织和塔利班而建立的其他训练设施不在阿富汗境内。

四. 结论

37. 塔利班、卡伊达残余分子、其许多同情者及其他曾在阿富汗境内打战的恐怖分子在相当一段时间内，仍可能对阿富汗和区域内的和平进程构成潜在威胁。

38. 武器从阿富汗的输出和输入及其境内的流动一直被视为是造成该中亚区域长期不安全和不稳定的原因。此外，对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可能的运载工具的存在需要予以核查并加以控制。因此，阿富汗各邻国必须采取有效的军备控制措施，并在区域和国际一级上予以加强和监测，以便对抗国际和平与安全正在面对的这种挑战。

39. 对前战斗人员必须尽快予以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

40. 尽管药管办事处已在阿富汗境内及其各邻国作出了各项努力；但是，药物的生产和贩运仍是一个重要的问题。为面对这种严重和破坏社会的威胁，药物管制署建议提供的结构、财政和体制建立的支助必须立即实施。临时行政当局必须连同该区域各国家、联合国和其他有关机构查禁非法药物的种植和贩运。

41. 通过在地方一级上开始进行国际合作动机办法可以对“恐怖钱财”——在金融方面为卡伊达和乌萨马·本·拉丹进行的罪行，包括洗钱——进行追踪并有效地予以消除。大多数成员国对监测组特别关心，它们对安全理事会关于冻结财政资产的第 1267 (1999) 和第 1333 (2000) 号决议的需求作出了响应。但是，由于该监测组迄今无法予以证实，因此在遵守的方面似乎有些差异。

42. 若认为应当将阿富汗过境贸易协定予以恢复，对该协定便应当予以修订，以使其不被滥用，因而致使各被确认的政府受损害而使各派别、封建部族和个人得到财政益处。

43. 尽管据报已对阿富汗境内各恐怖分子训练设施采取了联合行动；但是，监测组对这些设施所遭受的破坏程度和一般状况仍不清楚。因此，监测组认为在对其状况能充分予以核查之前，这些设施若被与临时行政当局不和的派系重新使用，对不仅是阿富汗，而且对该整个区域的和平与安全将继续构成威胁。

44. 阿富汗的边界必须在该国境内外予以控制。阿富汗边界内部管制责任在于阿富汗的政府当局。在目前情况下，由于尚未有效建立各个必要的部门，例如海关和移民事务，因此这是不容易做到的。因此，在可预见的将来，阿富汗各邻国可能要大大承负有效边界管制的重担。

45. 监测组认为，尽管 9 月 11 日的事件，各国际执法机构之间在对关于塔利班、卡伊达、其同情者和有组织犯罪的重要资料的交流方面似乎仍有保留。例如，关于已知的捕获后的调查结果和所采取行动的详细资料仍无法得到。监测组认为对重要资料的交流的有效合作和协调将加强反国际恐怖主义的斗争。

五. 建议

46. 监测组建议，对塔利班、加伊达及其同情者实施的武器禁运应予维持。

47. 此外，为了避免武器扩散，安全理事会或许也愿考虑对阿富汗全境实施武器禁运（或暂停运送武器）。就武器和弹药的供应而言。联合国赞同在临时行政当局国防部统率下，参与对塔利班和加伊达作战以及负责维护阿富汗各地公共安全以及法律和秩序的部队容有例外。将需要研讨监测和执行此一安排的方式。

48. 它建议，在改组阿富汗武装部队和保安部队的同时，尽快实施裁军、复员和前战斗员重返社会方案。

49. 监测组建议，作为优先事项，由阿富汗当局执行有效的边境管制业务，包括海关和移民。

50. 该机制监测组成部分的需要仍然存在。因此，监测组建议，制裁执行支助小组应改称监测和咨询小组。此外，监测组建议，指派加入监测和咨询小组进程的某些人应具备同第 1363（2001）号决议明确规定、原先为制裁执行支助小组所设想者不同的技能和经验。

51. 阿富汗境内前毒品生产设施，和非法药物储存场所的查封情况切需得到国际核实。此一活动可由监测和咨询小组成员同处理这项问题的现有实体密切合作进行。

52. 应当鼓励临时行政当局及其后续机构查禁阿富汗各地罂粟的种植，并以广泛引进替代作物为后盾。后一项方案将需要国际社会提供技术和资金支助。

53. 它建议，按第 1267（1999）号和第 1333（2000）号决议规定，冻结与塔利班、加伊达和乌萨马·本·拉丹有关或有牵连的个人、实体的资金和其他财务资产的措施应予维持，并监测其彻底遵行情况。

54. 监测组强烈建议，监测和咨询小组的某些成员应具备财务调查的技能和经验。这将使他们能够就如何改善国家政府和中央银行的法律框架、遵守行动和执行机制向它们提供协助。⁶

55. 应当该核实恐怖主义训练设施和营地已无法运作。在可见的将来，需要查明所有此种设施、核实其现况和监测其查封、以确保遵守各项有关决议。这将需要把监测小组部署到阿富汗。

⁶ 摘自瑞士联邦在联合国秘书处和布朗大学沃森国际研究所合作下拟订的《有目标的财务制裁：设计和执行手册》，2000 年，第十至十二页。

附文

阿富汗的武器状况

到 2001 年 9 月为止塔利班和北方联盟军事硬件统计表

装备类型	塔利班	数量	北方联盟	数量
主战坦克	T-54/-55 T-62/-64	250-300 辆	T-54/-55 T-62/-64	不足 200 辆
装甲车	各种类型	300 辆左右	各种类型	150 辆左右
大炮	各种类型	600—800 门	各种类型	不足 500 门
火箭弹多型 发射系统	各种类型	不足 100 架	各种类型	80 架左右
地对地导弹	飞毛腿 R-17 B 型 蛙 R-70 7 型	不清楚 不清楚	飞毛腿 R-17 B 型 青蛙 R-70 7 型	25-30 枚 10 枚左右
防空系统	杯盘 SA-7 型 黄鼠 SA-13 型 毒刺吹灯 FIM-92A 型	不清楚 不清楚 不清楚	杯盘 SA-7 型 黄鼠 SA-13 型 黄蜂吹管 FIM-92A 型	不清楚 不清楚 不清楚
反坦克制导 武器	米兰	不清楚	米兰 柴捆 9M11 型	不清楚 10 件左右
战斗机	米格 17 型/21 型 苏霍伊 17 型/20 型/22 型	20 至 30 架	米格 17 型/21 型 苏霍伊 17 型/20 型/22 型	10 架左右 无
教练机	信天翁 L-39C 型	4 架	无	无
运输机	安东诺夫 12 型/24 型/26 型/32 型	16 架	安东诺夫 12 型/24 型/26 型/32 型	10 架左右
攻击直升机	石斑鱼 MI-24 型	10 架	石斑鱼 MI-24 型	2 架
运输直升机	嬉皮士 MI-8 型/-17 型	40 架左右	嬉皮士 MI-8 型/-17 型	不足 10 架

资料来源：各种来源的资料，由监测组汇编。

在 1991 年苏联武装部队撤离阿富汗后，阿富汗武装部队或穆斯林游击队拥有的军事硬件粗略统计如下：

阿富汗武装部队：

（苏联武装部队撤离时称之为阿富汗共产党部队）

坦克	1 568
装甲步兵战斗和运输车	828

大炮零部件	4 880
战斗机	126
战斗直升机	14
飞毛腿导弹	12
蛙 7 型导弹	10
阿富汗游击队:	
坦克	97
装甲步兵战斗和运输车	160
防空重机枪	5 000
迫击炮	3 500
无后坐力步枪	2 000
反坦克武器	11 000

资料来源: 各种来源的资料, 由监测组汇编。
